

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40403臺中市北區育才街2號
承辦人：蔡沛霖
電話：04-22226081#811
電子信箱：physics@tcfsh.t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南平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5日
發文字號：中一中教字第10500040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105年度高級中學以縣(市)為夥伴學習群北區物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習計畫(0004072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校物理學科中心辦理之「105年度高級中學以縣(市)為夥伴學習群北區物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習」實施計畫乙份(如附件)，惠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物理學科教師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2月25日臺教授國字第1040014268A號函及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物理學科中心105年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05年5月17日(星期二)下午13點30分至17點10分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交通部中央氣象局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從206南台地震談地震物理學。
- 五、授課講師：蔡旻倩研究員、甘志文研究員、郭鎧紋主任(中央氣象局地震測報中心)。
- 六、參加對象：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桃園縣市、新竹縣(市)各公私立國中、高中職教師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本活動列入教師進修研習課程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，請逕行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(

105/05/05



<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登錄報名，俾利研習時數核發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課程代碼：1996723。

八、請協助公告鼓勵所屬相關人員參加，研習活動之課程、教材、膳食經費，由物理學科中心依教育部規定編列支應，請各校惠予參加研習人員公差假登記，其交通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依相關規定支給。

正本：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基隆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縣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高級中等學校、宜蘭縣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2016-05-05
08:46:39 電子交換章

裝

訂

線